

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本公司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5年7月16日在本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监事会主席吴时炎先生主持了会议，逐项审议了各项议案，经投票表决以下议案均以3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而获通过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《关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成员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同意推荐吴时炎先生、吴春方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。（职工代表监事万琼女士由公司职代会民主选举产生）（监事候选人、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见附件）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按照公司章程规定，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1名：万琼女士，她将与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一起组成第七届监事会。

为了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，第六届监事会的现有监事承诺在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，继续担任公司监事职务，并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认真履行监事职责。

二、《关于确定公司监事报酬标准的议案》

同意监事会主席年度津贴为1.5万元/人（税前）。其他监事年度津贴为0.6万元/人（税前）。

上述议案一至二项将提请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5年7月16日

附件：

吴时炎先生简历

吴时炎，男，1963年2月出生，大学文化。曾任荆门市化工厂厂办副主任、聚合车间党支部书记、党委副书记、副厂长及湖北中天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、工会主席等职务，现任本公司工会主席。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。

吴时炎先生与公司第一大股东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，截止本公告日，不持有公司股票，也从未受到中国证监会或交易所的行政处罚。具备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监事任职资格。

吴春方先生简历

吴春方：男，1974年5月出生，大专学历。曾任湖北百科医药商贸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、湖北百科化工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，自2009年至今任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。

吴春方先生与公司第一大股东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，截止本公告日，不持有公司股票，也从未受到中国证监会或交易所的行政处罚。具备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监事任职资格。

万琼女士简历

万琼：女，1972年9月出生，大学文化，执业药师，高级工程师。曾任湖北百科亨迪药业有限公司质控部副经理、经理；质保部经理。现任本公司质控部经理。

万琼女士与公司第一大股东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，截止本公告日，不持有公司股票，也从未受到中国证监会或交易所的行政处罚。具备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监事任职资格。